

# 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

## 2023/2024 年度 有關《學生津貼》紙本申請事宜

(2023/2024 年度第三十一號)

敬啟者：教育局由 2020/2021 學年開始為學生提供恆常性 2,500 元的學生津貼，以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。本校現派發紙本「學生津貼申請表」予未曾遞交電子表格的學生。有關申請《學生津貼》詳情臚列如下：

1. 每名合資格學生只可提交一份申請。申請人(家長／監護人)在填寫「學生津貼」申請表前，請先細閱表格內的「須知事項」以及「聲明」。

2. 填表須知：

### (甲)一年級學生及插班生「學生津貼申請表(表格 A)」

- 申請人在填寫紙本申請表格時，請參閱已上載教育局網 (<http://www.edb.gov.hk>) 的參考資料(包括如何正確填寫銀行戶口資料)(主頁 > 學生及家長相關 > 支援及資助 > 學生津貼)或掃描以下二維碼閱覽有關資料：

如何填寫紙本申請表格短片

一般銀行編號一覽表



- 表格內填寫香港流動電話乃方便教育局透過短訊與家長溝通，如家長沒有香港流動電話亦可填寫固網電話；
- 填寫電郵資料亦為讓教育局發放訊息用途，請家長盡量填寫，如家長未有電郵地址亦可留空；
- 申請人(家長／監護人)英文姓名必須與銀行戶口帳戶名稱相同；
- 銀行編號(Bank Code -例如匯豐銀行編號為 004，中國銀行為 012 等)可向所屬銀行查詢。
- 銀行名稱必須以英文填寫。

### (乙)二至六年級學生「學生津貼申請表(表格 B)」

- 一般情況下，家長／監護人只須核對所載資料正確無誤，如預印資料沒有更改，便可在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加上「✓」號，簽署並透過學校送交教育局辦理，**無需重新填寫資料**。
  - 如表格 B 所列部分資料需要更新(學生英文姓名、學校名稱及學校級別以外的資料)，家長／監護人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置用**黑色或藍色原子筆**以正楷作出修正，並留空確認方格，再透過學校送交本局辦理。
  - 如表格 B 所列的學生英文姓名、學校名稱或學校級別需作更改，有關學生的家長／監護人需填寫表格 A 申請，有關表格可向學校索取。
3. 申請人無須提交其他文件。
4. 填寫內容必須準確無誤，填妥的申請表格必須經學校蓋上學校印鑑，並透過學校送交教育局。
5. 若家長早前已於電子平台成功遞交表格了，則本校不會派發紙本申請表給 貴家長。
6. 請家長於 10 月 13 日或以前填妥「學生津貼申請表」及經 貴子弟交回班主任，以便辦理。敬請準時遞交，以免延誤全校學生之申請進程。如有疑問，請致電 26535565 向鄭禮文老師查詢。

以上各項，相應函達 台端，希予查照，請於 10 月 13 日或以前簽署電子通告表示知悉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  
陳愛英校長  
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